

甘肃省政府采购框架协议直购选定合同

框架协议编号: GS-KJXY-20240819620301000004

合同备案号: 2025KJXYBA00009

征集人: 金昌市政府集中采购代理中心

入围供应商: 金昌市傲然网络科技有限公司

合同名称: 金昌市金川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其他印刷服务直接选定采购合同

合同编号: GS-KCHT-2025-702564

甲方: 金昌市金川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乙方: 金昌市傲然网络科技有限公司

合同金额(元): 3448.00

人民币大写: 叁仟肆佰肆拾捌元整

经甲乙双方达成一致, 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以及《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》签订本合同, 并共同遵守。

一、合同标的

序号	产品名称	类型	技术规格	数量	单价(元)	金额(元)
1	资料汇编类≤100册	产品	其他印刷服务, 无, 无, 资料汇编类≤100册	20	15.00	300.00
2	文件类印刷≤300份	产品	其他印刷服务, 无, 无, 文件类印刷≤300份	1,668	0.50	834.00
3	公文用纸(文头纸、函头纸等)≤1000张	产品	其他印刷服务, 无, 无, 公文用纸(文头纸、函头纸等)≤1000张	1,000	0.40	400.00
4	文件类印刷≤1000份	产品	其他印刷服务, 无, 无, 文件类印刷≤1000份	4,785	0.40	1914.00
合计		(大写): 叁仟肆佰肆拾捌元整 (小写): ¥3448.00元				

备注: 无

二、服务时间、地点

1.服务时间：合同生效之日起10个日历天内。

2.服务地点：甘肃省金昌市金川区新华路112号。

三、验收标准

1.验收标准依据采购需求的约定。

2.乙方在提交齐全的服务过程文件及自检报告后的15个工作日内，甲方应组织验收，若由于甲方原因在收到乙方提交的服务过程文件及自检报告后15个工作日内未组织验收则视为自动验收通过。验收标准由甲乙双方根据相关标准进行友好协商确定。无正当理由逾期不验收的，应承担违约责任。

四、付款期限

验收合格后10个工作日内，甲方按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全部款项。

五、违约责任

无

六、解决纠纷方式

因本合同引起的争议，甲乙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。若甲乙双方不能解决争议，任意一方可发起纠纷处理流程，由征集人进行协调。协调不能达成一致的，按照民法典规定申请仲裁、诉讼等方式进行处理。

七、其他

1.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。

2.合同内容如遇国家法规及政策另行有规定的，从其规定。

甲方(公章):

甲方联系人: 王芳

甲方单位名称: 金昌市金川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联系电话: [REDACTED]

单位地址: 甘肃省金昌市金川区新华路112号

2025年02月28日

乙方(公章):

乙方联系人: 姚桂芳

开户银行: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昌分行营业室

银行账号: [REDACTED]

联系电话: [REDACTED]

单位地址: 甘肃省金昌市金川区宝星花园A区1栋3号商铺

2025年02月28日